**温州市政府（分散）采购**

**采 购 文 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 目 编 号：WZSLZB-YW-20240703

项 目 名 称：温州科技职业学院玻璃温室采购

采 购 方 式：公开招标

**采购人：温州科技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目 录

[目 录 1](#_Toc3574)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2](#_Toc3107)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_Toc663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_Toc15435)

[一、说 明 8](#_Toc1006)

[二、采购文件 12](#_Toc11008)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_Toc2388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_Toc11147)

[五、开标和评标 16](#_Toc15951)

[六、授予合同 18](#_Toc18107)

[七、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19](#_Toc32697)

[第三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0](#_Toc24750)

[第四部分 附件 25](#_Toc20982)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46](#_Toc4225)

[第六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64](#_Toc10057)

**注：标“▲且加下划线”为投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必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加粗部分为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各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和理解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温州科技职业学院玻璃温室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8月16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ZSLZB-YW-20240703

项目名称：温州科技职业学院玻璃温室采购

预算金额（元）：4688544

最高限价（元）：4688544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温州科技职业学院玻璃温室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4688544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1，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 **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7月26日至2024年8月1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8月16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8月16日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温州市会展路1268号温州市民中心A座3楼，见当日大厅公示栏)（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二）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注意：需在线质疑后才可在线投诉，并电话告知相关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

   （三）其他事项：1.供应商必须先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登记注册，相关事宜请参照（《供应商网上注册操作指南》“浙江政府采购网首页-办事指南-注册-供应商注册申请”），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后台依法进行网上自主下载。2.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3.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供应商抓紧时间办理。【（目前“政采云”平台仅支持浙江汇信或天谷CA锁，个体工商户投标仅支持浙江汇信CA锁）申领操作流程”】。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CA驱动和申领流程》：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CA管理操作指南》：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m2eqWwBFdiHxlNd\_otq/lwV6GXABiyELHE-oVMj3?keyword。4.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地址：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电子投标操作指南详见：“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5.供应商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州科技职业学院

    地    址：瓯海区新桥街道六虹桥路1000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88417191

    质疑联系人：王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7-88417191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鹿城区市府路新益大厦1幢601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浩、黄斌斌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258632210

    质疑联系人：李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0577-88812277

（三）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温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绣山路299号

    联系人 ：项先生、蔡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7-88532725、8852194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温州科技职业学院

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6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采购人 | 温州科技职业学院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温州科技职业学院玻璃温室采购  项目编号：WZSLZB-YW-20240703 |
| 4 | 预算金额及资金来源 | ▲预算金额：4688544元，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
| 5 | 采购需求 | 详见第五部分 |
| 6 | 投标报价 | 1.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采用人民币报价。** |
| 7 | 投标费用 |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8 | 供应商资资格要求 | 详见招标公告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否 |
| 10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2 | 分包和转包 | （1）分包：  🞎 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  🗹不同意分包。  （2）转包：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
| 13 | 偏离 | 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判断，细微偏差要求供应商在评标结束前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要求进行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投标无效处理，详见评标办法。 |
| 14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 |
| 15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6 | **投标文件形式、制作及组成** | **本项目实行网上电子投标。**  **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二类：**  **（1）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1份。**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如有）：**与“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slzb15355937525@qq.com，递交1份，传送的备份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未加密导致投标信息泄露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全套纸质投标文件贰份。** |
| 17 | 电子招投标特殊情况处理方式 |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所有供应商递交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 18 | 评审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19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除采购人代表外的专家将按有关规定随机抽取产生。 |
| 20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 详见投标文件的资格响应文件组成项。 |
| 21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部分评标原则及方法。 |
| 22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评标结束后中标公告发布于浙江政府采购网，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 23 | 合同备案 | 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日历天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slzb15355937525@qq.com。](mailto:1322521566@qq.com。) |
| 24 | 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不享受价格折扣。  所属行业：工业；  所属类别：货物类。 |
| 25 | 所属行业 | 所属行业：工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26 | 解释权 |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约定，按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 27 | 其它 | **1.公开招标公告属于本采购文件的一部分**  **2.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3.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投标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4.在投标文件解密前，请务必检验 CA 锁与所用电脑的兼容性，部分电脑因 CA 驱动未正常安装、USB 接口兼容性差等原因可能造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5.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及提醒操作的，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投标截止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 28 | 融资意向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温州市财政局出台了《温州市财政局关于温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的通知》（温财采〔2020〕3号），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可直接登录http://jinrong.zcygov.cn，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也可直接向各银行咨询相关业务。 |
| 29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费由中标（成交）单位支付。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下浮41%收取，不足3500元的按3500元收取。中标（成交）单位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该部分费用。 |

**一、说 明**

（一） 本次招标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2019〕10号）及浙江省市等有关政府采购的规范性文件组织和实施。

**（二） 定义**

1.“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3.“供应商”均系指是指响应采购、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联合体”：是指不同的供应商通过签署联合体投标协议，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5.“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6.“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7.“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8.“▲”且加下划线的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允许偏离， “🗹”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三） 合格供应商要求**

1.合格的供应商应满足采购文件第一部分“采购公告”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供应商可授权供应商代表以供应商名义参加本次采购的投标活动（包括投标文件的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等以及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4.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货物类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货物类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5.货物类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是否要求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等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 号）文件相关规定，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2.支持绿色发展

（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2）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温州市财政局出台了《温州市财政局关于温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的通知》（温财采〔2020〕3号），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可直接登录http://jinrong.zcygov.cn，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也可直接向各银行咨询相关业务。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5.支持创新发展

（1）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一）询问、质疑、投诉**

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2.供应商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①质疑提交形式：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公告中载明的质疑联系人提交或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通过“询问质疑投诉”栏向采购机构内设的质疑联系人提交并上传书面质疑材料。

②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③**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④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④事实依据；

⑤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相关格式内容。

（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供应商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相关格式内容。

**二、采购文件**

（一）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二）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供应商在收到该书面通知后，应立即书面回复确认已收到该通知。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的。如发现供应商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投标文件分为电子投标文件以及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关联定位、加密并递交。

2.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上传。

**（四）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五）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投标文件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

（1）资格响应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 |
| 1 | 投标响应函 | 附件一 |
| 2 | 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四 |
| 2.1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附件四-1 |
| 2.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附件四-2 |
| 2.3 |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五选一） | 附件四-3 |
| 2.4 | 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 | 附件四-4 |
| 2.5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www.gsx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网页截图（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 附件四-5 |
| 2.6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附件四-6 |
| 2.8 |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 |
| 说明：以上所需的各种实物照片、证书、证件、证明、执照需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2.7目不是联合体投标可不提供，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 | |

（2）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 |
| 1 | 商务条款、技术规格偏离表 | 附件五 |
| 2.1 | 货物供货清单（或详细配置清单） | 附件六-1 |
| 2.2 | 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 附件六-2 |
| 3 | 同类业绩 | 附件七 |
| 4 | 供应商综合实力 | 附件八 |
| 5 | 总体技术方案 | 附件九 |
| 6 | 搭建方案 | 附件十 |
| 7 | 拟投入团队人员情况 | 附件十一 |
| 8 | 售后服务承诺 | 附件十二 |
| 9 | 根据采购文件中的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评标细则，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 …… |
| 说明：以上所需的各种实物照片、证书、证件、证明、执照需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 | |

（3）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 |
| 1 | 报价一览表 | 附件二 |
| 2 | 分项报价表 | 附件三 |

2.投标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中所提供的格式，内容按顺序填写并制作投标文件。**任何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均可能会导致对其不利的评定，该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款、专用工具、税金、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就位、安装调试、验收（含第三方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材料、质保期保障、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供应商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投标总价。

2.供应商必须按附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均统一格式）内容填写单价、合价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署。

**3.▲**本次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不接受其他货币的报价，供应商如需外汇购入某些货物，须折合成人民币计入投标报价中。

4.**▲**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任何货物或服务只允许一个报价。

5. 招标采购单位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6.**▲**投标报价报出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七）投标有效期**

1.**▲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投标应保持投标有效。**

2.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也可以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盖章及签署。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必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二）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

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三）评标前准备**

1.投标文件签收及解密：由采购代理机构开始签收并开始解密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3.投标文件解密结束。供应商在线解密投标文件完毕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结束解密投标文件。

**（四）开标评标**

1.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在线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只要有一项审查不合格，则该供应商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投标文件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按照采购文件中制订的评标方法进行综合评定打分，并提交评审报告。

**（五）投标文件的澄清**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电子传输形式。**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六）投标价格修正**

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进行核查，核查时发现投标报价内容不清楚可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5点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七）▲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或不满足主要技术参数的；

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资信响应文件或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6.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未做好节点关联导致关键内容缺失的；

7.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8.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情形。

（八）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九）优化评审管理

1.根据浙财采监〔2022〕8号文相关的规定，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的，由评审委员会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

（八）推荐中标候选人

1.本次招标由评标委员会推2名中标候选人。

2.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技术资信分与价格分之和）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前二名的供应商推荐为该项目的第一和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止及评审期间，如出现有效供应商＜3家时，本项目废标，并重新组织招标。

**（十二）评标细则详见第六部分“评标原则及方法”。**

**（十三） 未尽事宜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执行。**

**六、授予合同**

（一） **确定中标人**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二）**中标公告**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采购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三）**中标通知书**

1.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在签订合同前，采购人有权在中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人对商务报价中的不平衡报价和缺漏项进行调整，如果中标人无合理理由拒绝调整，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且将导致其它进一步的赔偿和处罚。

3.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供应商和评委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5.拒签合同的违约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的，以违约处理。

**6.合同一式五份，其中采购人二份，中标人二份，采购代理机构备案一份。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订后应及时提交壹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同时提交一份投标文件正式版的扫描件（PDF格式）供采购人备案用。**

(五) **履约保证金**

1.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

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中标人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有效。项目验收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中标人。

**（六）合同履行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力**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七、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第三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 购 合 同**

项 目 名 称：温州科技职业学院玻璃温室采购

项 目 地 点：

合 同 编 号：

委 托 方： 温州科技职业学院

承 包 方：

签 订 日 期：

**买方： 项目编号:**

**卖方： 采购代理机构：**

年 月 日在温州科技职业学院（温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进行的采购中，买方接受卖方对本次货物的投标，买卖双方及采购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投标中的承诺等，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采购货物内容及价格（详细清单可附后）** 单位：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合计：（大写） 小写：￥ | | | | | | |

**▲2.本合同总价为包括货物款、专用工具、税金、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就位、安装调试、验收（含第三方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材料、质保期保障、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除发生下列因素可调整合同价外，不得以任何其他理由调整任何费用。**

买方提出的货物变更或由卖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经买方同意采纳的货物型号、规格等各方面的变更，可根据原中标单价计算变更费用。但属卖方投标漏项少算的货物及服务费用不得追补。

**3.货物、材料供应**

本合同范围所需的货物均由卖方提供。采购供应的材料、货物均须有合格证、质保书等相关技术资料。如发现不合格的货物材料，由卖方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和责任。

**4.产品包装**

4.1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产品包装应符合国家或专业（部）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锈蚀、失缺或损坏，由卖方承担一切责任。

4.2每一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装箱清单。

**5.收货**

5.1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上,明显地标注下列标记：

1)收货人； 2)产品名称； 3)合同号；4)品目号和箱号； 5)到达站或到货地点；6)外形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7)毛重、净重(公斤)。

5.2卖方应根据货物特点，在包装箱上标明“小心轻放”、“请勿倒置”、“防潮”等字样和吊装标记。

**6.本合同产品的免费保修期限为货物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 年。**

在产品质量保证期限内，卖方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料、配套件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或故障负责。

**7.产品资料**

7.1档案资料，包括：货物的数量、型号、规格，货物生产厂家的产品检测证书，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产品说明书等有关资料。如发现不合格的货物材料，由卖方承担全部的经济损失的责任。货物开箱后的全部随机资料所有权归买方所有。开箱验收后由买方保管。

7.2验收资料：本项目最终验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验收标准提供相关资料进行最终验收。

**▲8.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验收，并交付使用，**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9.付款方式与结算**

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具备搭建条件后，卖方应提供合同总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买方在合同签订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预付款支付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执行，其余在合同全部履约完毕，且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价的100%，并无息全额退还履约保证金。

**▲10.违约责任**

10.1货物质量责任

10.1.1 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凡货物在开箱检验、安装调试、货物试运行过程中发现的货物质量问题，由卖方负责处理，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卖方承担修理、调换、退货发生的一切费用和买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10.1.2 需提供上门服务，维修响应时间需在2小时以内，所有设备48小时内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如未按时到达现场或按时修复的，按中标金额的 1%支付违约金。

10.2.3 由于买方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货物短缺、故障或损坏，由买方负责。但卖方保证及时给予补齐和修复。

10.2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外，如卖方发生不能按期交货或提供服务，买方发生中途退货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

如协商无效，按下列规定处支付违约金。

10.2.1 逾期交货

卖方逾期交货，应向买方偿付违约金，每逾一周违约金按合同总价的0.5%计收，直至交货为止。（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

10.2.2 卖方不能交货或买方中途退货。

卖方不能交货，应向买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合同总价的10%-30%计算。

买方中途退货，应向卖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与卖方违约相同。

10.2.3 逾期交货的违约赔偿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5%，如违约金达到最高限额时卖方仍不能交货，买方可单方终止合同。

10.2.4 经双方协商同意延期交货和经双方友好协商同意退货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的，不在此例。

**11.履约保证金的罚没（如有）**

11.1如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11.2如果卖方毫无理由地拖延交货或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并加收违约赔偿。

11.3卖方提供的货物须和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货物规格、数量、型号等相符合（合同中另有约定除外）。

**12.转让和分包**

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分包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3.争端的解决**

13.1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买卖双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可向温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3.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3.3 仲裁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承担。

13.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执行仲裁部分外本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4.约定事项：**

14.1 本合同一式四份，买方、卖方各执两份。

14.2 合同经买卖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4.3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4.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对合同内容如有异议,以买方招标文件和卖方在招标现场承诺为准**,**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买方（盖章）： 温州科技职业学院 卖方（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手 机：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日期： 开户名称：

账 号：

**注：1、本合同作为示范文本，具体以中标供应商与招标人所签订正式合同为准。**

**2、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一 投标响应函**

**投标响应函**

温州科技职业学院：

根据贵方为 项目（编号： ）的采购邀请，我方（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包括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等三部分内容。

我方己完全明白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响应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二）我方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三）我方明白并承诺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回投标文件；

（四）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

（六）我方如果招标，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以及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所有与本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不按要求提供投标函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附件二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总报价 | 备注 |
| 1 | 温州科技职业学院玻璃温室采购 | 大写：人民币 |  |
| 小写：¥ |

**说明：1.报价均为含税价。**

**2.采购代理服务费应计入报价内。**

**3.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款、专用工具、税金、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就位、安装调试、验收（含第三方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材料、质保期保障、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供应商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总报价。**

**4.▲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11 |  |  |  |  |  |
| 12 |  |  |  |  |  |
| 14 | 包装费 | 含 | | | |
| 15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含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总计价** | 元 | | | |

**注：1. 供应商应根据本表中的各分项内容组成逐项罗列填写，“总计价”应与附件二“报价一览表”中的总报价相一致。**

1. **如个别费用已包含在别的费用中请注明“含”，若免费请注明“免”, 若没有请注明“无”。**
2. **分项报价表中的报价与投标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表中合计报价为准**
3. **▲本项目设有分项最高单价，供应商投标时分项报价表报价不得超出最高单价，否者按无效标处理。**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温州科技职业学院：**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全权代表姓名）为我方授权代表。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编号）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 (签字)：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职务：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三、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五选一）**

**说明：**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证照）。**

**四、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

致：温州科技职业学院、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就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承诺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查询记录为准。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承诺如有虚假，将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情形，由采购人取消我公司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且由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报告至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一经监管部门查证属实，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规定予以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我单位已知晓前述法律规定，对此无任何异议。

**注：**▲**本承诺函必须提供。**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www.gsx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记录网页截图（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说明：

1、如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企业为参加（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采购活动并承担本项目。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附件五 商务条款、技术规格偏离表**

**商务条款、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  **条目号** | **采购文件**  **规范要求** | **响应文件**  **对应规范** | **说明** |
| **技**  **术**  **规**  **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  **务**  **条**  **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没有填写此表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货物供货清单（或详细配置清单）**

**一、货物供货清单（或详细配置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原产地** | **制造商** | **保修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货物供货清单（或详细配置清单）中品牌、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原产地、制造商、保修期等内容与投标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货物供货清单（或详细配置清单）为准**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原产地/制造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可按以上表格形式进行复制、附在响应文件内。**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同类业绩**

**同类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签订时间** | **用户联系人/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八 供应商综合实力**

**供应商综合实力**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总体技术方案**

**总体技术方案**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搭建方案**

**搭建方案**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 拟投入团队人员情况**

**拟投入团队人员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二 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供应商名称）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和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1号温室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最高单价（元） | 合计 |
| 1 | 温室钢结构支撑1 | m2 | 1408 | 446.67 | 628911 |
| 2 | 温室铝合金结构1 | m2 | 1408 | 207.82 | 292616 |
| 3 | 覆盖材料1 | m2 | 1408 | 125.78 | 177097 |
| 4 | 门窗1 | 套 | 3 | 10799.33 | 32398 |
| 5 | 雨水与冷凝水排放1 | 套 | 1 | 3287.00 | 3287 |
| 6 | 屋面窗传动机构1 | 套 | 1 | 18103.00 | 18103 |
| 7 | 立面窗传动机构1 | 套 | 1 | 5312.00 | 5312 |
| 8 | 内遮阳内保温二层幕机构1 | 套 | 1 | 85390.00 | 85390 |
| 9 | 外遮阳机构1 | 套 | 1 | 26129.00 | 26129 |
| 10 | 循环风扇1 | 套 | 4 | 534.00 | 2136 |
| 11 | 地布1 | 套 | 1 | 6982.00 | 6982 |
| 12 | 灌溉系统1 | 套 | 1 | 74800.00 | 74800 |
| 13 | 湿帘风机系统1 | 套 | 1 | 41085.00 | 41085 |
| 14 | 温室加热降温系统1 | 套 | 1 | 951537.00 | 951537 |
| 15 | 电气控制系统1 | 套 | 1 | 83644.00 | 83644 |
| 16 | 计算机控制系统及配套(温室1~3) | 套 | 1 | 197351.00 | 197351 |
| 17 | 温室基础1 | m2 | 1408 | 115.64 | 162821 |
| 18 | 合计 | | | | 27896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号温室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最高单价（元） | 合计 |
| 1 | 温室钢结构支撑2 | m2 | 864 | 148.39 | 128208 |
| 2 | 温室铝合金结构2 | m2 | 864 | 208.98 | 180556 |
| 3 | 覆盖材料2 | m2 | 864 | 113.52 | 98084 |
| 4 | 门窗2 | 套 | 9 | 5915.00 | 53235 |
| 5 | 雨水与冷凝水排放2 | 套 | 1 | 3296.00 | 3296 |
| 6 | 屋面窗传动机构2 | 套 | 1 | 31092.00 | 31092 |
| 7 | 内遮阳内保温二层幕机构2 | 套 | 1 | 113934.00 | 113934 |
| 8 | 循环风扇2 | 套 | 10 | 534.00 | 5340 |
| 9 | 地布2 | 套 | 1 | 3341.00 | 3341 |
| 10 | 灌溉系统2 | 套 | 1 | 50575.00 | 50575 |
| 11 | 温室加热降温系统2 | 套 | 1 | 288940.00 | 288940 |
| 12 | 电气控制系统2 | 套 | 1 | 134493.00 | 134493 |
| 13 | 温室基础2 | m2 | 864 | 151.9 | 131244 |
| 14 | 合计 | | | | 1222338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号温室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最高单价（元） | 合计 |
| 1 | 温室钢结构支撑3 | m2 | 768 | 125.2 | 96151 |
| 2 | 温室铝合金结构3 | m2 | 768 | 188.46 | 144741 |
| 3 | 覆盖材料3 | m2 | 768 | 91.2 | 70043 |
| 4 | 门窗3 | 套 | 2 | 11025.00 | 22050 |
| 5 | 雨水与冷凝水排放3 | 套 | 1 | 2960.00 | 2960 |
| 6 | 屋面窗传动机构3 | 套 | 1 | 11210.00 | 11210 |
| 7 | 立面窗传动机构3 | 套 | 1 | 4513.00 | 4513 |
| 8 | 内遮阳内保温二层幕机构3 | 套 | 1 | 55055.00 | 55055 |
| 9 | 循环风扇3 | 套 | 4 | 534.00 | 2136 |
| 10 | 地布3 | 套 | 1 | 3221.00 | 3221 |
| 11 | 湿帘风机系统3 | 套 | 1 | 31026.00 | 31026 |
| 12 | 温室加热降温系统3 | 套 | 1 | 114963.00 | 114963 |
| 13 | 电气控制系统3 | 套 | 1 | 35502.00 | 35502 |
| 14 | 温室基础3 | m2 | 768 | 108.12 | 83034 |
| 15 | 合计 | | | | 676606 |

备注：

**1.本项目属于交钥匙工程。**

**2.▲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最高限价：4688544元，供应商投标时报价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者按无效标处理。**

**3.▲本项目设有分项最高单价，供应商投标时分项报价表报价不得超出最高单价，否者按无效标处理。**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政策名称** | **内容** |
| 1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2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提供材料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3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提供材料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附件 |
| 4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要求，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按照采购文件第四部分附件要求提供“投标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投标产品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2、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的，供应商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并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无效。 |
| 5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三、商务要求**

|  |  |
| --- | --- |
| ▲**支付方式**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具备搭建条件后，卖方应提供合同总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买方在合同签订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预付款支付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执行，其余在合同全部履约完毕，且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价的100%，并无息全额退还履约保证金。本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税费、运输、验收、装卸、安装（包括技术人员食宿等）、调试、检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中标人不得向采购人要求超出本次报价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注：1.在签订合同时，卖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按实际比例计。  2.买方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7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
| ▲**质保期** | 提供1年免费质保服务。 |
| ▲**交付时间** | 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由采购人组织进行验收。 |
| **交付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售后服务标准** | ▲1.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供应商免费予以技术服务和维修（如有必要可进行更换），否则中标人应在违约发生之日起7日内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0.5%的违约赔偿金。  ▲2.需提供上门服务，维修响应时间需在2小时以内，所有设备48小时内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如未按时到达现场或按时修复的，按中标金额的 1%支付违约金。  3.按照出厂价提供后期易耗耗材。  4.中标人应提供运输，安装服务并承担运费，送货到买方指定地点，并提供检测报告或合格证明。 |
| **验收标准** | 1.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的标准。  2.验收严格按照技术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合同内容验收，特别是标书中重要参数和实质性条款为必验项，由3位校外专家和2位项目相关负责老师组成验收小组进行验收，出具验收结论并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示，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验收时中标人应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4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货物和材料都已在规定时间交付。  5.运行结果符合产品标准和技术规格及合同要求。  6.如发现有重大的质量问题，双方均同意提请国家法定检测机构鉴定，如检测结果证明产品无质量问题，由采购人承担检测费用；如检测结果证明产品有质量问题，由中标人承担检测费用。  7.中标人在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和验收期间应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 |

**四、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号温室**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 1 | 温室钢结构支撑1 | 1.1平面尺寸（定制）：  长度44米，宽带32米，面积为1408㎡，天沟肩高7.86米，开间8米。分为1个大区；连廊面积152㎡；  温室总面积1560㎡。  －风载：≥930 N /m2（按《农业温室结构荷载规范》（GB/T51183-2016））  －雪载：≥300N/m2（按《农业温室结构荷载规范》（GB/T51183-2016）） |
| ★1.2主骨架采用Q235优质碳素钢，所有立柱、桁架等构件和连接件均先加工、焊接，后热浸镀锌防腐(镀锌层厚度平均70μm）。  山墙抗风立柱方钢管200×100×4.0mm  山墙立柱（有托架）方钢管300×10.0mm  侧墙立柱矩形钢管250×150×5.0mm  侧墙中立柱矩形钢管250×150×5.0mm  内部中立柱矩形钢管300×10.0mm  －22.0m桁架（在天沟下方150mm）  －上弦杆矩形钢管100×80×4.0mm  －下弦杆矩形钢管100×80×4.0mm  －腹杆方钢管 40×2.0mm  －直腹杆矩形钢管100×80×4.0mm  －桁架端板钢板60×16mm  －桁架高度1200mm  －8.0m托架  －上弦杆矩形钢管120×80×4.0mm  －下弦杆矩形钢管120×80×4.0mm  －腹杆方钢管 40×2.0mm  －托架上立柱矩形钢管200×100×4.0mm  －托架端板钢板140×16mm  －托架高度600mm  小立柱矩形钢管120×60×2.5mm  山墙墙梁 [80×40×3.0mm  侧墙墙梁 [80×40×2.5mm  侧墙洞口墙梁上矩形钢管120×80×3.0mm  侧墙洞口墙梁下矩形钢管120×60×3.0mm  湿帘托梁C型钢120×50×20×2.5  风机托梁方形钢管60×2.0mm  桁架系杆方形钢管50×2.0mm  山墙柱间支撑：圆钢Ø16mm，对山墙将提供2道柱间支撑  侧墙柱间支撑：圆钢Ø16mm，对侧墙将提供2道柱间支撑  水平支撑：圆钢Ø10mm，在每个天沟长度方向，将提供2排水平支撑。 |
| 1.3主体钢结构（外遮阳骨架除外）外表面全部采用白色喷塑处理，喷涂厚度符合规范要求。 |
| 1.4连接固定件主要使用符合GB5782标准（采用8.8级）的M8、M10、M12、M16六角头螺栓和符合GB6170标准的相应六角螺母，经热浸镀锌处理。 |
| 1.5主体结构使用寿命不低于20年。 |
| 2 | 温室铝合金结构1 | 2.1屋顶以及四周全部为高强度铝合金玻璃，包括标准件、配件、白色耐老化PVC扣条/黑色三元乙丙橡胶条，密封胶等。 |
| ★2.2**高强度铝合金型材为6063牌号（证明材料：提供厂家型材质量证明书扫描件）**为非标定制产品。 |
| ★2.3屋面角22.0度，屋顶条间距中间区域≤1000mm，四周加密间距≤500mm；屋顶条尺寸宽度≥23mm，高度≥49mm，中空构造，  玻璃嵌入深度≥10mm，白色PVC扣条密封；立面墙柱中心间距1000mm/1100mm/800mm，角落加密500mm/550mm/400mm；玻璃横档能确保玻璃四周支撑。在最外侧，墙柱由白色PVC扣条密封。 |
| ★2.4**中空铝合金天沟内置冷凝水排水装置，中空铝合金天沟截面最大宽度**≥**125mm（证明材料：提供带标注尺寸的产品图纸截面或实物照片）**,为非标定制型材。配专用型材和铝合金连接件。 |
| 2.5中空铝合金天沟单重≥3.5kg/米。 |
| 3 | 覆盖材料1 | 3.1屋面覆盖4mm钢化玻璃，透光率≥87％； |
| 3.2四周17mm（4+9A+4）中空浮法玻璃，单层透光率≥87％； |
| 3.3垂直窗覆盖≥8mm双层中空PC板，寿命不低于10年。 |
| 4 | 门窗1 | 主出入口设双扇自动感应推拉门(两边固定，中间开启），3.4m宽、4m高；山墙设双扇铝合金推拉门3m宽、3m高；与连廊搭接处设快速卷帘门3m宽、3m高； |
| 5 | 雨水与冷凝水排放1 | 屋面采用单向排水，雨槽坡度为2.5‰，为屋面雨槽配110mm口径PVC落水管，将雨水输送到地面，每列天沟一个落水口；天沟及屋面冷凝水通过UPVC管排至室外。 |
| 6 | 屋面窗传动机构1 | 6.1顶窗通风机构采用单向交错开窗系统，开窗率约16%。配备折叠防虫网，孔径0.4mm×0.7mm; |
| 6.2顶窗减速电机参数：400Nm/2.6rpm/0.55KW/380V；开窗齿轮箱参数：轨道式开窗齿轮-5200N-单级减速；齿条参数：轨道式开窗实心齿条-5200N-宽度16mm-长度L1400mm。传动轴规格：φ42×3.25×4000mm。 |
| 6.3移动联杆规格：φ32×1.5；窗推杆规格：φ22×1。 |
| 7 | 立面窗传动机构1 | 7.1垂直侧窗通风机构：温室垂直侧窗高度1.7米。配置防虫网，孔径0.15mm×0.35mm； |
| 7.2侧窗减速电机参数：400Nm/2.6rpm/0.55KW/380V；开窗齿条参数：L1747mm；开窗齿轮参数：直接开窗齿轮座盒-1英寸传动轴。传动轴规格：φ33.5×3.25×6000mm。 |
| 8 | 内遮阳内保温二层幕机构1 | 8.1内帘幕系统水平方向桁架之间行程4米。采用缀铝幕布，齿轮减速电机+A型拉幕齿轮齿条驱动，单区统一控制。内保温系统水平方向桁架之间行程4米。采用高透光保温幕布，齿轮减速电机+A型拉幕齿轮齿条驱动，单区统一控制。 |
| 8.2内帘幕齿轮减速电机参数：400Nm/5.2rpm/0.55KW/380V；内帘幕参数：缀铝编织幕布，遮阳率65%，保温率63%。内保温齿轮减速电机参数：400Nm/5.2rpm/0.55KW/380V；内保温参数：编织幕布，遮阳率13%，保温率45%。 |
| 8.3托、压幕线每4.4m  •≥11根托幕线，直径≥2.2mm，透明。  •≥5根压幕线，直径≥2.2mm，透明。 |
| 9 | 外遮阳机构1 | 9.1外遮阳系统采用热镀锌骨架（镀锌层厚度平均50μm），外遮阳立柱方钢管60×2.0mm，外遮阳中间横梁和纵梁方钢管60×2.0mm，外遮阳两端横梁矩形钢管80×60×2.5mm，外遮阳斜撑方钢管40×2.0mm，外遮阳支撑圆钢Ø10mm，在每个天沟长度方向，将提供2排支撑。水平方向桁架之间行程4米，采用黑色幕布。齿轮减速电机+A型拉幕齿轮齿条驱动，单区统一控制。 |
| 9.2外遮阳齿轮减速电机参数：400Nm/5.2rpm/0.55KW/380V；遮阳网参数：黑色幕布，遮阳率70%。 |
| 9.3托、压幕线每4.4m  •≥11根托幕线，直径≥2.4mm，黑色。  •≥5 根压幕线，直径≥2.4mm，黑色。 |
| 10 | 循环风扇1 | 10.1参数：φ460 风量4000m3/h,380V,0.18KW； |
| 10.2每台包括热镀锌吊挂件1套. |
| 11 | 地布1 | 黑色防草编织地布，100g/m2； |
| 12 | 灌溉系统1 | 12.1滴灌及自来水系统，每80cm布置1列进口1出2滴箭（滴头流量：4L/H，1.5bar），每套间距约0.5米。地面敷设20PE毛管，UPVC主管路埋地布置。分2个电磁阀区分别独立控制； |
| 12.2采用1台流量<=8m3/h比例施肥器做为施肥装置； |
| 12.3 每2跨布置1个1寸清水阀区； |
| 12.4首部热镀锌波纹板+内胆+内衬储水罐：φ2.75x3.42 21m3； |
| 12.5 首部国产变频泵组：不锈钢15m3/h,4.7bar,4kw；带框架+压力罐+控制箱； |
| 13 | 湿帘风机降温系统1 | 13.1由风机及湿帘两部分组成，湿帘系统包括湿帘本体、供水系统及回水系统。分1个区独立控制。 |
| 13.2湿帘为优质瓦楞纸湿帘（带铝合金框架），规格：1500×600×100。 |
| 13.3抗外强风排风扇(带百叶)，参数380V，1.1kw，44500m3/h(0pa)，1378×1378×400。 |
| 13.4不锈钢潜水电泵：12m3/h,1.5bar,1.1kw, |
| 14 | 温室加热降温系统1 | ★14.1布置射流风机，用电功率 0.55kw x 2,380v,理论热负荷：58.0KW；适用距离32m； |
| 14.2混合组：三通混合阀DN80+执行器，循环水泵38m3/h,2bar 4.0kW；采用热镀锌钢管； |
| ★14.3冬季温差1-18℃。依据同程回路原则。 |
| ★14.4 主机：1套风冷热泵模块机组，制热量：≥710kw,制冷量≥650kw，本体用电功率：≥204kw；带循环水泵及定压装置； |
| 15 | 电气系统1 | 15.1电源：3相380±5伏特 50赫兹。  电控箱内的元器件采用可靠性高的优质品牌产品。电气控制需要有手动和计算机自动控制两档。电控箱采取三相五线制供电，主供电开关、插座供电回路具备漏电保护功能。电控箱符合IP55等级。每台电控箱附近均加装重复保护接地桩。在主走道和小区内布置Led照明泛光灯。 |
| 15.2软电缆RVV，YJVR，YJV |
| 15.3电缆镀锌桥架+盖板+托架 |
| 16 | 计算机控制系统及配套(温室1~3) | 16.1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概述：  16.1.1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有介绍参数设定、操作的文档配套的温室精细化管理系统操作软件具有软件著作权。  16.1.2温室环境自动控制系统具有中文用户界面,具备天文时间功能，可根据用户输入的经纬度信息，自动获取当地的天文时间，计算出当天日出和日落时间。可将一天分为4个不同时段，设计不同独立控制参数，时段开始时间可跟随日出或日落时间变化而变化。（投标文件中提供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前具有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带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鲜章，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出具的检测报告无效，中标后需提供原件核验） 16.1.3温室环境自动控制系统硬件及各种监测传感器是高品质产品，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可以控制室内气候与灌溉等系统。 16.1.4 PC机能与控制系统保持通信连接，并连接互联网，可以实现室内气候与灌溉施肥等系统的远程控制。同时支持手机端远程控制,系统可通过触摸屏直接联网，不得采用4G路由器等间接方式。支持三种联网方式，WIFI/网口/流量卡 16.1.5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适用Windows 10操作系统。 16.1.6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通信线路电缆有导入保护装置 16.1.7系统包括：温控环境监控软件1套、温控环境控制器硬件8套、监控传感器8套、室外气象站1套，其他（电缆+配管+支架等）1套。 |
| ★16.2控制器硬件：  16.2.1 10寸电容触摸屏，支持中文输入法 。  16.2.2 -1x 4S通用版本的工业控制柜-(600×500×210)-包括以下内容:  16.2.3 -HOSMART-控制器  16.2.4 --混合 I/O 模块  16.2.5 -内置-Operator-核心版本  16.2.6 -WiFi 加密狗扩展成为本地 WiFi 热点  16.2.7 -控制柜内部预留足够空间放置 6个扩展模块(DOR6或UI8)。这些模块很容易安装。并且可以随意使用这些模块。  16.2.8 -IO扩展模块  16.2.9 -继电器输出模块。 |
| ★16.3控制软件：包括开窗、内外帘幕、湿帘风机、喷灌、风盘等控制模块 |
| 16.4室外气象站：  16.4.1 -包括光照、风速、风向、雨感、温度、湿度。  16.4.2 -空气温度测量范围：-30~60℃，分辨率：0.1℃，准确度：±1℃ (-5~25℃)。  16.4.3 -空气相对湿度测量范围：0~100 %，分辨率：0.1%，准确度：±10% (20℃)。  16.4.4 -辐射测量范围：0~1300 W/m2，分辨率：1 W/m2，准确度：±10 % (± 130 W/m²)， 波长：350~1100nm。  16.4.5 -风向测量范围：0～360°，分辨率：1°，准确度：±10°。  16.4.6 -风速测量范围：0～40m/s，分辨率：±0.1m/s，准确度：±0.1m/s (＜10m/s)；±5% (≥10m/s)。  16.4.7 -降水量测量范围：0～6553mm ，分辨率：0.2mm，准确度：±0.2mm。 |
| 16.5室内温湿度传感器：空气温度测量范围：2.5 到 50℃，工作温度：2.5 到 70℃，分辨率：0.3 ℃ (15– 35℃)；0.4℃ (< 15℃ 和 > 35℃)  16.6水温传感器：水管温度测量范围：0 到 100℃，工作温度：-10 到 70℃。 |
| 17 | 温室基础1 | ★17.1四周侧墙立柱基础和山墙抗风柱基础34个，基础承台长×宽×高为1000×1000×500mm，承台下用5根6米松木桩加固地基，双向三级（HRB400）12@200钢筋。基础埋深1.2米。 |
| ★17.2内部独立柱基础和山墙带托架基础5个，基础承台长×宽×高为1500×1500×500mm，承台下用16根6米松木桩加固地基，双向三级（HRB400）12@200钢筋。基础埋深1.2米。 |
| 17.3四周侧墙立柱和山墙抗风柱基础短柱截面尺寸为350×350mm，4三级（HRB400）14纵筋，二级（HRB335）8@150箍筋。内部独立柱和山墙带托架基础短柱截面尺寸为600×600mm，8三级（HRB400）20纵筋，二级（HRB335）8@150箍筋。四周侧墙立柱和山墙抗风柱基础短柱高出地表0.3m, 内部独立柱基础和山墙带托架基础短柱低于地表0.2m。以上短柱随排水方向千分之2.5坡度。 |
| 17.4温室四周采用高400mm、宽350mm的钢筋混凝土圈梁，以防腐蚀钢结构立柱。混凝土圈梁共152米， 4三级（HRB400）14纵筋，二级（HRB335）6@150/200箍筋。 |
| 17.5 连廊基础承台长×宽×高为800×800×200mm，双向三级（HRB400）12@200钢筋。基础埋深1.0米。连廊基础之间采用高400mm、宽350mm的钢筋混凝土基础梁连接。混凝土圈梁4三级（HRB400）14纵筋，二级（HRB335）6@150/200箍筋。 |
| 17.6混凝土等级：C25。 |
| 17.7四周侧墙立柱和山墙抗风柱基础短柱顶部M16预埋锚栓，内部独立柱和山墙带托架基础短柱顶部M20预埋锚栓,锚栓均为定制加工。 |
| 17.8空调机组基础采用200厚C25混凝土，双向二级（HRB335）10@200钢筋。下100厚碎石垫层。  3m3湿帘水池采用C30抗渗混凝土，底板厚度200mm，池壁厚度160mm，顶板厚度120mm，双向二级（HRB335）10@150钢筋，局部增设拉筋加强。 |

**二号温室**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 1 | 温室钢结构支撑2 | 1.1平面尺寸（定制）：  长度36米，宽带24米，面积为864㎡，天沟肩高4米，开间4米。分为6个操作区及1个“L”型走道。温室面积864㎡。  －风载：≥930 N /m2（按《农业温室结构荷载规范》（GB/T51183-2016））  －雪载：≥300N/m2（按《农业温室结构荷载规范》（GB/T51183-2016）） |
| ★1.2主骨架采用Q235优质碳素钢，所有立柱、桁架等构件和连接件均先加工、焊接，后热浸镀锌防腐(镀锌层厚度平均70μm）。  山墙立柱方钢管160×3.0mm  侧墙立柱矩形钢管160×60×4.0mm  侧墙中立柱矩形钢管160×60×3.0mm  内部中立柱矩形钢管160×60×4.0mm  －8.0m桁架（在天沟下方150mm）  －上弦杆矩形钢管60×40×2.5mm  －下弦杆矩形钢管60×40×2.5mm  －腹杆方钢管 30×2.0mm  －直腹杆矩形钢管60×40×2.5mm  －桁架端板钢板60×12mm  －桁架高度 500mm  小立柱矩形钢管120×60×2.5mm  山墙墙梁 [80×40×2.5mm  侧墙墙梁 [80×40×2.0mm  山墙柱间支撑：圆钢Ø16mm，对山墙将提供2道柱间支撑  侧墙柱间支撑：圆钢Ø16mm，对侧墙将提供2道柱间支撑  独立柱柱间支撑：圆钢Ø16mm，上横梁方钢管50×2.0mm，下横梁矩形钢管80×60×2.5mm，将提供2道柱间支撑  水平支撑：圆钢Ø10mm，在每个天沟长度方向，将提供2排水平支撑。 |
| 1.3主体钢结构外表面全部采用白色喷塑处理，喷涂厚度符合规范要求。 |
| 1.4连接固定件主要使用符合GB5782标准（采用8.8级）的M8、M10、M12、M16六角头螺栓和符合GB6170标准的相应六角螺母，经热浸镀锌处理。 |
| 1.5主体结构使用寿命不低于20年。 |
| 2 | 温室铝合金结构2 | 2.1屋顶以及四周全部为高强度铝合金玻璃，包括标准件、配件、白色耐老化PVC扣条/黑色三元乙丙橡胶条，密封胶等。 |
| ★2.2**高强度铝合金型材为6063牌号（证明材料：提供厂家型材质量证明书扫描件）**为非标定制产品。 |
| ★2.3屋面角22.0度，屋顶条间距中间区域≤1000mm，四周加密间距≤500mm；屋顶条尺寸宽度≥23mm，高度≥49mm，中空构造，玻璃嵌入深度≥10mm，白色PVC扣条密封；立面墙柱中心间距≤1000mm，角落加密≤500mm；玻璃横档能确保玻璃四周支撑。在最外侧，墙柱由白色PVC扣条密封。 |
| ★2.4**中空铝合金天沟内置冷凝水排水装置，中空铝合金天沟截面最大宽度**≥**125mm（证明材料：提供带标注尺寸的产品图纸截面或实物照片）**,为非标定制型材。配专用型材和铝合金连接件。 |
| 2.5中空铝合金天沟单重≥3.5kg/米。 |
| 3 | 覆盖材料2 | 3.1屋面覆盖4mm钢化玻璃，透光率≥87％； |
| 3.2四周17mm（4+9A+4）中空浮法玻璃，单层透光率≥87％；隔墙覆盖4mm浮法玻璃，单层透光率≥87％； |
| 4 | 门窗2 | 操作区设置单扇铝合金推拉门，2m宽2.4m高；外山墙及与连廊搭接处设快速卷帘门3m宽3m高； |
| 5 | 雨水与冷凝水排放2 | 屋面采用单向排水，雨槽坡度为2.5‰，为屋面雨槽配110mm口径PVC落水管，将雨水输送到地面，每列天沟一个落水口；天沟及屋面冷凝水通过UPVC管排至室外。 |
| 6 | 屋面窗传动机构2 | 6.1顶窗通风机构采用单向交错开窗系统，开窗率约17%。配备折叠防虫网，孔径0.4mm×0.7mm; |
| 6.2顶窗减速电机参数：400Nm/2.6rpm/0.55KW/380V；开窗齿轮箱参数：轨道式开窗齿轮-5200N-单级减速；齿条参数：轨道式开窗实心齿条-5200N-宽度16mm-长度L1400mm。传动轴规格：φ42×3.25×4000mm。 |
| 6.3移动联杆规格：φ32×1.5；窗推杆规格：φ22×1。 |
| 7 | 内遮阳内保温二层幕机构2 | 7.1内帘幕系统水平方向桁架之间行程4米。采用缀铝幕布，齿轮减速电机+A型拉幕齿轮齿条驱动，各分区和走道单独控制。内保温系统水平方向桁架之间行程4米。采用高透光保温幕布，齿轮减速电机+A型拉幕齿轮齿条驱动，各分区单独控制，横纵向走道和操作区不设内保温。 |
| 7.2内帘幕齿轮减速电机参数：400Nm/5.2rpm/0.55KW/380V；内帘幕参数：缀铝编织幕布，遮阳率65%，保温率63%。内保温齿轮减速电机参数：400Nm/5.2rpm/0.55KW/380V；内保温参数：编织幕布，遮阳率13%，保温率45%。 |
| 7.3托、压幕线每4.4m  •≥11根托幕线，直径≥2.2mm，透明。  •≥5根压幕线，直径≥2.2mm，透明。 |
| 8 | 循环风扇2 | 8.1参数：φ460 风量4000m3/h,380V,0.18KW； |
| 8.2每台包括热镀锌吊挂件1套。 |
| 9 | 地布2 | 黑色防草编织地布，100g/m2； |
| 10 | 灌溉系统2 | 10.1滴灌及自来水系统，每80cm布置1列进口1出2滴箭（滴头流量：4L/H，1.5bar），每套间距约0.5米。地面敷设20PE毛管，UPVC主管路埋地布置。种植每区1个电磁阀区分别独立控制； |
| 10.2每区采用1台流量<=2.5m3/h比例施肥器做为施肥装置； |
| 10.3 每2跨布置1个1寸清水阀区； |
| 11 | 温室加热降温系统2 | 11.1种植区每区布置风机盘管，风量2040m3/h，热量：8.53KW,冷量：10.8KW，6台/区；走道内布置风机盘管8台，规格同上； |
| 11.2 混合组：三通混合阀DN50+执行器，循环水泵7.5m3/h,1.4bar 4.0kW 0.75Kw(走道)和5m3/h,1.2bar 0.37KW（种植区）；采用热镀锌钢管并保温； |
| ★11.3冬季温差1-18℃；夏季温差32.8-28℃。依据同程回路原则。 |
| 12 | 电气系统2 | 12.1电源：3相380±5伏特 50赫兹。  电控箱内的元器件采用可靠性高的优质品牌产品。电气控制需要有手动和计算机自动控制两档。电控箱采取三相五线制供电，主供电开关、插座供电回路具备漏电保护功能。电控箱符合IP55等级。每台电控箱附近均加装重复保护接地桩。在主走道和小区内布置Led照明泛光灯。 |
| 12.2软电缆RVV，YJVR，YJV |
| 12.3电缆镀锌桥架+盖板+托架 |
| 13 | 计算机控制系统及配套2 | 13.1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概述：  13.1.1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有介绍参数设定、操作的文档配套的温室精细化管理系统操作软件具有软件著作权。  13.1.2温室环境自动控制系统具有中文用户界面,具备天文时间功能，可根据用户输入的经纬度信息，自动获取当地的天文时间，计算出当天日出和日落时间。可将一天分为4个不同时段，设计不同独立控制参数，时段开始时间可跟随日出或日落时间变化而变化。（投标文件中提供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前具有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带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鲜章，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出具的检测报告无效，中标后需提供原件核验） 13.1.3温室环境自动控制系统硬件及各种监测传感器是高品质产品，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可以控制室内气候与灌溉等系统。 13.1.4 PC机能与控制系统保持通信连接，并连接互联网，可以实现室内气候与灌溉施肥等系统的远程控制。同时支持手机端远程控制,系统可通过触摸屏直接联网，不得采用4G路由器等间接方式。支持三种联网方式，WIFI/网口/流量卡 13.1.5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适用Windows 10操作系统。 13.1.6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通信线路电缆有导入保护装置 |
| 14 | 温室基础2 | 14.1四周侧墙立柱基础和山墙抗风柱基础55个，基础承台长×宽×高为800×800×200mm，双向三级（HRB400）12@200钢筋。基础埋深1米。 |
| ★14.2内部独立柱基础5个，基础承台长×宽×高为800×800×400mm，基础埋深1米。基础承台用纵向基础梁与山墙抗风柱基础连接加固地基。 |
| 14.3四周侧墙立柱和山墙抗风柱基础短柱截面尺寸为250×250mm，4三级（HRB400）14纵筋，二级（HRB335）6@150箍筋。内部独立柱基础短柱截面尺寸为圆形直径200mm，4三级（HRB400）12纵筋，二级（HRB335）6@150箍筋。基础高出地表0.3m（随排水方向千分之2.5坡度）。 |
| 14.4温室四周采用高300mm、宽250mm的钢筋混凝土圈梁，以防腐蚀钢结构立柱。混凝土圈梁共244米， 4三级（HRB400）14纵筋，二级（HRB335）6@150/200箍筋。纵向基础梁共52米，采用高300mm、宽400mm的钢筋混凝土，8三级（HRB400）14钢筋，二级（HRB335）8@150箍筋。 |
| 14.5混凝土等级：C25。 |
| 14.6独立基础短柱顶部M16预埋锚栓，定制加工。 |
| 14.7储水罐基础采用C25钢筋混凝土600mm宽环形基础，10三级（HRB400）12钢筋，二级（HRB335）8@200箍筋。下200厚碎石垫层。水罐与基础之间填充黄砂。 |

**3号温室**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 1 | 温室钢结构支撑3 | 1.1平面尺寸（定制）：  长度32米，宽带20，面积为640㎡，天沟肩高4米，开间8米。分为1个大区。  －风载：≥930 N /m2（按《农业温室结构荷载规范》（GB/T51183-2016））  －雪载：≥300N/m2（按《农业温室结构荷载规范》（GB/T51183-2016）） |
| ★1.2主骨架采用Q235优质碳素钢，所有立柱、桁架等构件和连接件均先加工、焊接，后热浸镀锌防腐(镀锌层厚度平均70μm）。  山墙立柱方钢管160×3.0mm  侧墙立柱矩形钢管160×60×4.0mm  侧墙中立柱矩形钢管160×60×3.0mm  内部中立柱矩形钢管160×60×4.0mm  －8.0m桁架（在天沟下方150mm）  －上弦杆矩形钢管60×40×2.5mm  －下弦杆矩形钢管60×40×2.5mm  －腹杆方钢管 30×2.0mm  －直腹杆矩形钢管60×40×2.5mm  －桁架端板钢板60×12mm  －桁架高度 500mm  小立柱矩形钢管120×60×2.5mm  山墙墙梁 [80×40×2.5mm  侧墙墙梁 [80×40×2.0mm  山墙柱间支撑：圆钢Ø16mm，对山墙将提供2道柱间支撑  侧墙柱间支撑：圆钢Ø16mm，对侧墙将提供2道柱间支撑  独立柱柱间支撑：圆钢Ø16mm，上横梁方钢管50×2.0mm，下横梁矩形钢管80×60×2.5mm，将提供2道柱间支撑  水平支撑：圆钢Ø10mm，在每个天沟长度方向，将提供2排水平支撑。 |
| 1.3主体钢结构外表面全部采用白色喷塑处理，喷涂厚度符合规范要求。 |
| 1.4连接固定件主要使用符合GB5782标准（采用8.8级）的M8、M10、M12、M16六角头螺栓和符合GB6170标准的相应六角螺母，经热浸镀锌处理。 |
| 1.5主体结构使用寿命不低于20年。 |
| 2 | 温室铝合金结构3 | 2.1屋顶以及四周全部为高强度铝合金玻璃，包括标准件、配件、白色耐老化PVC扣条/黑色三元乙丙橡胶条，密封胶等。 |
| ★2.2**高强度铝合金型材为6063牌号（证明材料：提供厂家型材质量证明书扫描件）**为非标定制产品。 |
| ★2.3屋面角22.0度，屋顶条间距中间区域≤1000mm，四周加密间距≤500mm；屋顶条尺寸宽度≥23mm，高度≥49mm，中空构造，玻璃嵌入深度≥10mm，白色PVC扣条密封；立面墙柱中心间距1000mm/800mm，角落加密500mm/400mm；玻璃横档能确保玻璃四周支撑。在最外侧，墙柱由白色PVC扣条密封。 |
| ★2.4**中空铝合金天沟内置冷凝水排水装置，中空铝合金天沟截面最大宽度**≥**125mm（证明材料：提供带标注尺寸的产品图纸截面或实物照片）**,为非标定制型材。配专用型材和铝合金连接件。 |
| 2.5中空铝合金天沟单重≥3.5kg/米。 |
| 3 | 覆盖材料3 | 3.1屋面覆盖4mm钢化玻璃，透光率≥87％； |
| 3.2四周17mm（4+9A+4）中空浮法玻璃，单层透光率≥87％； |
| 3.3垂直窗覆盖≥8mm双层中空PC板，寿命不低于10年。 |
| 4 | 门窗3 | 外山墙及与连廊搭接处设快速卷帘门3m宽、3m高； |
| 5 | 雨水与冷凝水排放3 | 屋面采用单向排水，雨槽坡度为2.5‰，为屋面雨槽配110mm口径PVC落水管，将雨水输送到地面，每列天沟一个落水口；天沟及屋面冷凝水通过UPVC管排至室外。 |
| 6 | 屋面窗传动机构3 | 61顶窗通风机构采用单向交错开窗系统，开窗率约17%。配备折叠防虫网，孔径0.4mm×0.7mm; |
| 6.2顶窗减速电机参数：400Nm/2.6rpm/0.55KW/380V；开窗齿轮箱参数：轨道式开窗齿轮-5200N-单级减速；齿条参数：轨道式开窗实心齿条-5200N-宽度16mm-长度L1250mm。传动轴规格：φ42×3.25×4000mm。 |
| 6.3移动联杆规格：φ32×1.5；窗推杆规格：φ22×1。 |
| 7 | 立面窗传动机构3 | 7.1垂直侧窗通风机构：温室垂直侧窗高度1.7米。配置防虫网，孔径0.15mm×0.35mm； |
| 7.2侧窗减速电机参数：400Nm/2.6rpm/0.55KW/380V；开窗齿条参数：L1747mm；开窗齿轮参数：直接开窗齿轮座盒-1英寸传动轴。传动轴规格：φ33.5×3.25×6000mm。 |
| 8 | 内遮阳内保温二层幕机构3 | 8.1内帘幕系统水平方向桁架之间行程4米。采用缀铝幕布，齿轮减速电机+A型拉幕齿轮齿条驱动，单区统一控制。  内保温系统水平方向桁架之间行程4米。采用高透光保温幕布，齿轮减速电机+A型拉幕齿轮齿条驱动，单区统一控制。 |
| 8.2内帘幕齿轮减速电机参数：400Nm/5.2rpm/0.55KW/380V；内帘幕参数：缀铝编织幕布，遮阳率65%，保温率63%。  内保温齿轮减速电机参数：400Nm/5.2rpm/0.55KW/380V；内保温参数：编织幕布，遮阳率13%，保温率45%。 |
| 8.3托、压幕线每4.4m  •≥11根托幕线，直径≥2.2mm，透明。  •≥5根压幕线，直径≥2.2mm，透明。 |
| 9 | 循环风扇3 | 9.1参数：φ460 风量4000m3/h,380V,0.18KW； |
| 9.2每台包括热镀锌吊挂件1套。 |
| 10 | 地布3 | 黑色防草编织地布，100g/m2。 |
| 11 | 湿帘风机系统3 | 11.1由风机及湿帘两部分组成，湿帘系统包括湿帘本体、供水系统及回水系统。分1个区独立控制。 |
| 11.2湿帘为优质瓦楞纸湿帘（带铝合金框架），规格：1500×600×100。 |
| 11.3抗外强风排风扇(带百叶)，参数380V，1.1kw，44500m3/h(0pa)，1378×1378×400。5台。 |
| 11.4不锈钢潜水电泵：10m3/h,1.0bar,0.75kw。 |
| 12 | 温室加热降温系统3 | ★12.1布置射流风机， 0.37kw x 1,热量：19.2KW, 适用距离22m，7台。 |
| 12.2 混合组：三通混合阀DN65+执行器，循环水泵22m3/h,1.6bar, 2.2Kw；采用热镀锌钢管； |
| ★12.3冬季温差1-18℃。 |
| 13 | 电气系统3 | 13.1电源：3相380±5伏特 50赫兹。  电控箱内的元器件采用可靠性高的优质品牌产品。电气控制需要有手动和计算机自动控制两档。电控箱采取三相五线制供电，主供电开关、插座供电回路具备漏电保护功能。电控箱符合IP55等级。每台电控箱附近均加装重复保护接地桩。在主走道和小区内布置Led照明泛光灯。 |
| 13.2软电缆RVV，YJVR，YJV |
| 13.3电缆镀锌桥架+盖板+托架 |
| 14 | 计算机控制系统及配套3 | 14.1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概述：  14.1.1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有介绍参数设定、操作的文档配套的温室精细化管理系统操作软件具有软件著作权。  14.1.2温室环境自动控制系统具有中文用户界面,具备天文时间功能，可根据用户输入的经纬度信息，自动获取当地的天文时间，计算出当天日出和日落时间。可将一天分为4个不同时段，设计不同独立控制参数，时段开始时间可跟随日出或日落时间变化而变化。（投标文件中提供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前具有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带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鲜章，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出具的检测报告无效，中标后需提供原件核验） 14.1.3温室环境自动控制系统硬件及各种监测传感器是高品质产品，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可以控制室内气候与灌溉等系统。 14.1.4 PC机能与控制系统保持通信连接，并连接互联网，可以实现室内气候与灌溉施肥等系统的远程控制。同时支持手机端远程控制,系统可通过触摸屏直接联网，不得采用4G路由器等间接方式。支持三种联网方式，WIFI/网口/流量卡 14.1.5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适用Windows 10操作系统。 14.1.6温控环境自动控制系统通信线路电缆有导入保护装置 |
| 15 | 温室基础3 | 15.1四周侧墙立柱基础和山墙抗风柱基础26个，基础承台长×宽×高为800×800×200mm，双向三级（HRB400）12@200钢筋。基础埋深1米。 |
| ★15.2内部独立柱基础12个，基础承台长×宽×高为800×800×400mm，基础埋深1米。基础承台用纵向基础梁与山墙抗风柱基础连接加固地基。 |
| 15.3四周侧墙立柱和山墙抗风柱基础短柱截面尺寸为250×250mm，4三级（HRB400）14纵筋，二级（HRB335）6@150箍筋。内部独立柱基础短柱截面尺寸为圆形直径200mm，4三级（HRB400）12纵筋，二级（HRB335）6@150箍筋。基础高出地表0.3m（随排水方向千分之2.5坡度）。 |
| 15.4温室四周采用高300mm、宽250mm的钢筋混凝土圈梁，以防腐蚀钢结构立柱。混凝土圈梁共104米， 4三级（HRB400）14纵筋，二级（HRB335）6@150/200箍筋。纵向基础梁共60米，采用高300mm、宽400mm的钢筋混凝土，8三级（HRB400）14钢筋，二级（HRB335）8@150箍筋。 |
| 15.5混凝土等级：C25。 |
| 15.6独立基础短柱顶部M16预埋锚栓，定制加工。 |
| 15.7 湿帘水池采用C30抗渗混凝土，底板厚度200mm，池壁厚度160mm，顶板厚度120mm，双向二级（HRB335）10@150钢筋，局部增设拉筋加强。 |

**五、备注**

**1.除采购文件中所明确的采购需求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所明确采购需求的产品参加投标报价。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对比说明。**

**2.带“▲且加下划线”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无效。带“****★”条款为重要条款。**

**3.如技术部分中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4.技术部分中如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由不清晰或者模糊造成无法判断证明材料是否符合要求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

**5.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未写明的材料、要求、搭建步骤等按附件中提供的图纸、行业标准及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采购搭建。**

**第六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特制定以下评审办法。**

**一． 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确保工程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

**二． 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 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一）采购代理机构签收、开始解密投标文件；

（二）供应商解密投标文件；

（三）采购代理机构结束解密投标文件；

（四）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线资格性审查；

（五）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六）在政采云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七）在政采云系统上公开报价情况；

（八）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九）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四． 评标办法**

（一）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其中技术资信70分（技术资信权70%），价格30分（价格权值30%）。即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分内容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人。

（二）投标截止时间止及评审期间，如出现有效供应商＜3家时，本项目废标，并重新组织招标。

**五. 综合评分法**

**（一）各评委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判，每人一张评分计算票，并记名。投标响应文件各项评分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自评分，如某张票的一个因素项目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票无效。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供应商的各项评分内容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各供应商技术分得分（小数点后按四舍五入保留2位）。**

**（二）商务技术评分（70分）**

|  |  |  |  |
| --- | --- | --- | --- |
| **评分**  **内容** | **评 分 细 则** | | **分 值** |
| **同类业绩**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实施的同类项目的业绩或案例，每个得0.5分，最高得3分。必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本项目公告发布前开具的对应项目合同款发票、验收报告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 | 0-3分 |
| **供应商综合实力** | 认证证书 | 投标人具备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 0-3分 |
| 公司履约能力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能够反映公司整体履约能力的简介情况的好坏和证明材料的完整性进行打分。履约能力强、简介情况完善，证明材料完整的，得4分；履约能力普通，简介情况不足，证明材料较差的，得3分；履约能力欠缺，简介情况疏漏，证明材料较不完善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0-4分 |
| 实施能力证明 | 投标人具备“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的，得3分。不具备不得分。（提供由政府住建部门颁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 0-3分 |
| **投标产品响应程度** | 投标人提供货物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满分30分。  带“★”技术指标低于采购需求（负偏离）采购文件要求的，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非“★”的指标低于采购需求（负偏离）采购文件要求的，每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注：   1. 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检测报告、证书、页面截图、彩页证明等），均视为负偏离。 2. 按要求填入附件五商务条款、技术规格偏离表内。 | | 0-30分 |
| **总体技术方案** | 总体技术方案（包括专业图纸深化）详细、完整、科学，理解准确、到位，能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的，得5分；总体技术方案基本完整，理解基本正确，基本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的，得3分；总体技术方案整体不足，理解不到位，方案内容未能表述完整的，得1分；未提供方案内容的，得0分。 | | 0-5分 |
| **搭建方案** | 根据提供的技术措施的合理性、针对性、确保项目搭建质量、搭建技术先进性、项目重点难点措施、工期确保措施、安全文明搭建等措施方案，由评委进行打分。方案科学，操作性强的得3分；方案粗略，操作性不强的2分；方案模糊，无针对性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0-3分 |
| **拟投入团队人员情况** | 1.根据投标人拟投入项目组安装人员的工作经验、专业技术、与项目的吻合程度等，由评委综合评审打分。人员配置充足，完全满足货物安装需求的得4分；人员配置简略，基本满足货物安装需求的得3分；人员配置不足，不太满足货物安装需求要求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2.项目组成人员中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机械设计人员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个得3分，具有中级职称的每个得2分， 没有得0分，最高得9分（提供相关证书及在投标单位的社保缴费证明的复印件，加盖电子公章）。 | | 0-13分 |
| **售后服务承诺**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售后服务人员、服务承诺等情况酌情打分。由评委进行打分。人员配置齐全，服务承诺完善的得2分；人人员配置简略，服务承诺不实际的得1分；人员配置不完整，服务承诺欠缺的得0.5分； | | 0-2分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中计划2小时内到达现场对故障进行处理的得2分，2.5小时内到达现场对故障进行处理的得1.5分，3小时内到达现场对故障进行处理的得1分，超过3小时不得分。 | | 0-2分 |
| 质保期在文件要求基础上每增加1年加1分，最高不超过2分。 | | 0-2分 |

（三）报价评分（30分）：

1.资格及符合性审查通过的有效供应商进入商务报价评分。

报价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扣除后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

1.以上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2位。

2.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不享受价格折扣。

**投标如缺少须提供的一种功能或配置或服务，该价格将在其投标价的基础上加上其他供应商相应分项价格的最高价。如若中标，该缺漏项费用将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投标报价不做调整。**

（四）供应商的综合评分为“商务和技术分”和“报价分”的总计。